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佛山市金辉高科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新公开挂牌转让所持三水分公司土地使用权等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资产转让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能否成交及成交时间、最终成交价格仍存在不确定性，尚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挂牌转让交易结果，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金辉公司是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金辉公司 25.515%股权，金辉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资产转让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本次资产转让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一）前期审议情况

2021年12月20日，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佛塑科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佛山市金辉高科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其三水分公司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参股公司佛山

市金辉高科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辉公司”）以其三水分公司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以下简称“金辉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截至评估基准日2021年6月30日的评估价值10,280.60万元作为依据，以不低于10,280.60万元（含本数）的价格在省级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的方式转让金辉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若按上述挂牌价格流拍，未交易的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可按不低于评估价格的九折重新挂牌。（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

（二）前期交易进展情况

2022年3月28日至2022年5月25日，金辉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在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实施了两次挂牌。截至挂牌期满，未征集到合格受让方。

（三）本次调整挂牌底价的审议情况

2022年10月1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佛山市金辉高科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新公开挂牌转让所持三水分公司土地使用权等资产的议案》。鉴于金辉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前次定价挂牌无人受让，结合市场情况及金辉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资产评估情况，同意金辉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在产权交易中心重新公开挂牌转让，挂牌底价参考评估价值8,445.28万元确定。如果本次挂牌转让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或最终未能成交，则金辉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对金辉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进行后续挂牌出售。

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交易价格以最终的公开挂牌交易成交价格为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因本次资产转让采取公开挂牌转让方式，目前尚不能确定交易对方。公司将根据转让进展披露相关情况。

三、金辉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佛山市金辉高科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外资比例小于 25%）

成立日期：2006 年 2 月 16 日

住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一路 28 号一座二幢 17 层

法定代表人：成有江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锂离子电池隔膜等离子渗透微孔薄膜、功能性聚合物膜片、绝缘薄膜、各种用途半透膜等环保用有机膜。（生产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广东省粤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37.7850%、佛塑科技持股25.5150%、广东恒正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6969%、佛山金科达投资有限公司持股7.9424%、朗艺设计有限公司持股4.9286%、三联浆纸有限公司持股2.4502%、佛山市南海新亚铝业不锈钢有限公司持股2.3830%、佛山中科金禅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3830%、广东恒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0110%、佛山市南海区大沥盛泰铝业有限公司持股1.9853%、顺仁有限公司持股1.1414%、周文捷持股0.7782%。

金辉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 |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3,423.92 | 44,815.17 |
| 负债总额 | 4,157.48 | 3,928.67 |
| 净资产 | 39,266.44 | 40,886.51 |
| | 2022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 2021 年 1-12 月 (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38.52 | 656.74 |

| | | |
|-----|-----------|------------|
| 净利润 | -1,620.06 | -14,866.83 |
|-----|-----------|------------|

金辉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本次拟转让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金辉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包括位于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丰业路 5 号金辉公司三水分公司厂区内的 1 宗土地使用权（面积 30,207.7m²）、16 项房屋建筑物（面积 18,468.34m²）及 21 项构筑物（包括道路、消防、照明、配电、洁净等）。

根据广东财兴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佛山市金辉高科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处置所涉及的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5 月 31 日的金辉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账面净值合共为 75,282,830.14 元，评估值为 84,452,800.00 元（含税，下同）。其中：土地账面净值为 7,596,602.02 元，评估值为 24,760,700.00 元；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账面净值为 67,686,228.12 元，评估值为 59,692,100.00 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资产转让能否成交及成交价格、交易对方存在不确定性，金辉公司将在确定交易对方后签署交易协议。

六、涉及股权转让的其他安排

本次资产转让不涉及其他安排。

七、交易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持有金辉公司 25.515% 股权，金辉公司是公司的参股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金辉公司因业绩继续亏损，为了盘活资产，保障股东利益，根据国有资产监管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调整公开挂牌转让三水分公司土

地厂房的挂牌底价。公司根据资产评估结果、实际交易情况预计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在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对金辉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金辉公司重新公开挂牌转让三水分公司土地厂房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2022年收益造成重大影响。

八、风险提示

本次资产转让将通过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方式进行。鉴于本次资产挂牌转让能否成交及成交时间、成交价格、交易对方仍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资产转让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金辉公司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九日